

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
《新孩子》专项基金专项审计报告

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 《新孩子》专项基金专项审计报告

和兴专审字（2026）Y0442号

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新孩子》专项基金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的收支情况以及项目实施管理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

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的责任是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新孩子》项目的合同履行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资金管理、使用和核算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专项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基金会管理条例》《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以及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进行的。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的实际情况，通过听取情况介绍、查阅相关会计账簿和凭证、调阅单位管理制度及合同等相关资料、分析性复核项目支出、对比分析预算执行等多种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进行了审计。现将审计结果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以下简称“中国儿艺会”）成立于1986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主管、民政部登记注册的4A级全国性公募基金会，是民政部首批认定为

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 16 家慈善组织之一。中国儿艺会的宗旨是：为弘扬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文化、促进少年儿童文化艺术事业的繁荣发展，资助开展全国各地少年儿童的文化艺术事业，促进国际间和港澳台地区的文化交流。

中国儿艺会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1000005000080337，住所位于北京市大兴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19 号院 1 号楼 B 座 15 层 1506、1507 室。法定代表人：阚丽君，注册资金：人民币捌佰万元整，业务主管单位：文化和旅游部。

中国儿艺会的业务范围：募集资金；国际合作；书刊编辑；展览展示；学术研究；专项资助；专业培训；咨询服务。

中国儿艺会内设机构共 2 个，分别为：理事会、监事会。理事会下设秘书处，秘书处下大型活动部、综合管理部、众筹部、项目管理部、志愿者管理中心、媒体事业部、后勤部。

二、专项基金基本情况

新孩子专项基金，凝聚全国各地专家学者、知名阅读推广人、特级教师等研究推广专家近百人，组成顶尖阅读专家团队，围绕儿童阅读开展阅读推广、书目研究推荐、出版编辑以及教师培训等系列品牌活动，进一步促进教育事业及儿童阅读事业积极蓬勃发展。

（一）核心使命

以阅读赋能成长，以公益守护童心

（二）宗旨

聚焦阅读推广与教育公益，致力于推动全民阅读国家战略落地、保障特殊儿童阅读权利、促进教育公平，构建覆盖

校园、家庭、特殊群体、基层社区、乡村的全场景阅读公益服务体系。

三、专项基金管理及实施情况

(一) 专项基金管理情况

1. 《新孩子》专项基金的发起人

2021年11月，由儿童文学作家、教育学者、资深公益人、“中国阅读三十人论坛”成员兼秘书长童喜喜女士发起设立。

2. 《新孩子》专项基金管理制度

中国儿艺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基金会管理条例》《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若干规定》和《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章程》及有关规定制定了《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专项基金管理规定》《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专项基金财务管理办法》，对专项基金的设立、管理、终止和清算、使用及预算审批、费用报销程序、特殊事项的处理、开具捐赠票据、专项基金核算办法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二) 专项基金项目实施情况

“新孩子”专项基金主要开展了“盲童阅读指导师培训”“中小学师生阅读书目体系建设”“全民阅读基础书目编制与推广”“亲子阅读年会”等八个项目。

1. “盲童阅读指导师培训”

连续三年面向全国特教教师和志愿者开展盲童阅读指导师培训，累计培训千余人次，数百人获得专业认证。参训学员

持续为盲童提供个性化阅读指导，有效填补了特殊儿童阅读服务的专业缺口。

2. “中小学师生阅读书目体系建设”

组织专家完成中小学研究书目及学科读书目的研发，覆盖全学段多学科，面向全国千余所中小学推广应用。配套解读与课件资源同步提供，解决了校园阅读“读什么、怎么教”的核心问题。

3. “全民阅读基础书目编制与推广”

持续编制优化全民阅读基础书目，兼顾不同年龄与群体需求，向社区、乡村、校园等基层场所广泛推送。配合多种宣传形式，推动全民阅读从倡导走向常态化实践。

4. “亲子阅读年会”

成功举办第十二届新教育萤火虫亲子阅读年会，千余名教育工作者与家长参与，分享优秀案例数十个。年会联动全国数百个分站，新增亲子阅读社群近百个，有力推动家庭亲子共读。

5. “专业阅读公益行”

深入基层校园和偏远地区开展“新孩子专业阅读公益行”活动，将专业阅读指导与优质资源送到一线师生身边。有效推动阅读公益资源向薄弱地区倾斜，促进区域阅读教育均衡发展。

6. “图书捐赠项目”

启动全民阅读图书捐赠工作，面向校园、社区、乡村等区域开展精准捐赠，重点补充资源不足地区的藏书短板。切实改

善了基层阅读场所的物质条件，为书香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7. “科普阅读活动”

围绕“科学教育与科普阅读”主题开展推广活动，将科普知识与阅读实践相结合，面向中小学师生和社会公众普及科学精神。有效激发青少年科学探索兴趣，推动科普阅读常态化。

8. “全民阅读教育研究院建设”

通过公益捐赠成立全民阅读教育研究院，组建专业团队并启动多项研究项目。联动多方资源开展交流与标准研讨，为阅读公益提供理论支撑，推动行业专业化发展。

（三）取得的社会效益

1. 推动全民阅读国家战略落地，构建书香社会

（1）广覆盖、深下沉的阅读推广网络

项目累计在全国 20 余个省市自治区开展活动，覆盖中小学、特殊教育学校、社区、乡村书屋等基层单位。通过“新教育萤火虫亲子共读”项目，每年举办活动千余场，累计直接服务 1000 多万人次，形成了从城市到乡村、从校园到家庭的阅读推广体系。

（2）科学权威的书目体系，引领全民阅读方向

针对学生、教师、父母、公务员、企业家等 10 个群体，研制并发布了“全民阅读基础书目”及“中小学师生学科阅读书目”，采用“30+70”选书模式，提供科学、权威、独立的阅读指引。书目已在全国近 6000 所学校推广使用，有效解决了“读什么、怎么读”的核心问题。

2. 聚焦特殊儿童阅读权利，彰显教育公平与人文关怀

(1) 盲童阅读指导师培训体系化、专业化

连续举办三届“盲童阅读指导师培训班”，累计培训学员千余人次，考核合格数百人。培训内容涵盖盲文阅读、有声读物制作、视障儿童心理等，填补了国内盲童阅读专业服务人才的空白。参训学员返岗后为千余名盲童提供个性化阅读指导，切实保障了视障儿童的平等阅读权利。

(2) 社会关注度显著提升

通过公益宣传、媒体报道、结集出版授课成果等方式，唤起社会各界对盲童精神成长和阅读需求的广泛关注，推动形成关爱特殊群体的良好社会氛围。

3. 赋能教育一线，提升教师与家长的专业能力

(1) 教师专业成长平台——“喜阅会”

每月面向教师举办公益讲座，主题涵盖家校共育、阅读教学、课堂管理、课程研发等，促进教师素养提升，推动书香校园建设。

(2) 亲子阅读指导与家庭教育融合

通过萤火虫亲子共读分站、名师公益讲坛、作者分享会等形式，为家长提供科学的亲子共读方法，推动家庭阅读常态化，助力良好家风建设。武汉江汉路示范站的揭牌，更是借助人民阅读的品牌优势，形成了可复制的亲子阅读推广模式。

4. 创新公益模式，推动阅读与科学教育、乡村文化振兴深度融合

(1) 专业阅读公益行”培育领读者

2024年“新孩子专业阅读公益行”培训学员4400人，评选优秀学员200余人，组建了地区观察员、理事等组成的理事会，为全民阅读培育了一批扎根基层的“领读者”。

(2) 阅读与科学教育融合

2025年创新开展“科学教育与科普阅读”活动，面向中小学师生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精神，提升青少年综合素养，拓展了阅读公益的内涵边界。

(3) 助力乡村文化振兴

发布“乡村全民阅读推广计划”，联合多家机构推动乡村阅读示范区校建设，并通过图书捐赠、公益行等方式，将优质阅读资源直接送到偏远地区和乡村学校，补齐基层阅读短板。

5. 构建阅读公益生态，实现可持续发展

(1) 捐赠成立全民阅读教育研究院

2024年通过公益捐赠建成国内专注全民阅读教育的专业研究平台，开展阅读政策、教育理论、推广实践等研究，推动阅读公益从“活动推广”走向“理论研究+实践赋能”的可持续发展模式。

(2) 多方资源整合，形成协同效应

与韬奋基金会、人民文学出版社、爱阅公益基金会、好未来公益基金会、中国农业电影电视中心等数十家机构深度合作，整合教育、出版、媒体、企业等多方力量，形成高效协同的公益生态。

四、专项基金会会计核算情况

中国儿艺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使用用友

U8 财务核算系统。与“新孩子专项基金”收支有关的会计核算全部纳入中国儿艺会财务统一管理，在会计核算系统中设“新孩子专项基金 2021002”作为项目编号，对专项基金进行单独核算。

收到捐款时，计入“捐赠收入/限定性收入/货币捐赠 新孩子专项基金”，支出时计入“业务活动成本/限定性支出/新孩子专项基金”。

五、专项基金收支情况

（一）专项基金收款情况

中国儿艺会《新孩子》专项基金分为线上和线下两种。线上即面向公众募捐，捐赠渠道主要为基金会网站。线下募捐即面向特定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捐款，根据捐赠人意愿签订捐款协议。

2023-2025 年度《新孩子》专项基金账面累计收款 3,552,685.51 元，其中 2023 年度收入 837,393.40 元、2024 年度收入 1,854,330.10 元、2025 年度收入 860,962.01 元，具体如下表：

专项基金收款情况表

单位：元

年度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线上	400.00	3,043.00	962.01	4,405.01
线下	836,993.40	1,851,287.10	860,000.00	3,548,280.50
合计	837,393.40	1,854,330.10	860,962.01	3,552,685.51

（二）专项基金使用情况

2023-2025 年，《新孩子》专项基金账面累计支出为 3,741,132.80 元，审计认定支出数为 3,741,132.80 元。其中

2023 年度支出 1,249,747.94 元、2024 年度支出 1,028,159.46 元、2025 年度支出 1,463,225.40 元，具体如下：

专项基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年份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1,165,956.00	842,808.60	1,376,968.00	3,385,732.60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123.30	123.30
其他费用	72.60	70.00	86.00	228.60
项目管理费	83,719.34	185,280.86	86,048.10	355,048.30
合计	1,249,747.94	1,028,159.46	1,463,225.40	3,741,132.80

1.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单位账面支出数 3,385,732.60 元，审计认定数 3,385,732.60 元，审定数与账面数一致，占项目总支出的比例为 99.500%，主要支出内容为新孩子项目公益物资采购、项目活动执行、活动策划设计及宣传费等。

2.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单位账面支出数 123.30 元，审计认定数 123.30 元，审定数与账面数一致，占项目总支出的比例为

0.003%，主要支出内容为新孩子项目快递费等。

3. 其他费用：单位账面支出数 228.60 元，审计认定数 228.60 元，审定数与账面数一致，占项目总支出的比例为 0.006%，主要支出内容为新孩子项目银行手续费。

4. 项目管理费：单位账面支出数 355,048.30 元，审计认定数 355,048.30 元，审定数与账面数一致，占项目总支出的比例为 9.490%，主要支出内容为按照线上 5%、线下 10% 标准计提的项目管理费。

（三）专项基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新孩子》专项基金账面结余 527,298.51 元，审计认定结余为 527,298.51 元。

2023 年期初账面结余为 715,745.80 元，审定期初结余为 715,745.80 元。

2023-2025 年累计收款 3,552,685.51 元，累计支出 3,741,132.80 元，审定数与账面数一致。

专项基金结余情况表

单位：元

年度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期初结余	715,745.80	303,391.26	1,129,561.90	
收款	837,393.40	1,854,330.10	860,962.01	3,552,685.51
支出	1,249,747.94	1,028,159.46	1,463,225.40	3,741,132.80
期末结余	303,391.26	1,129,561.90	527,298.51	

六、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国儿艺会《新孩子》专项基金，财务管理制

度比较健全，并能较好地贯彻执行，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活动在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业务范围之内，捐赠财产的使用符合捐赠协议约定的用途。在审计过程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专项基金和违反规定转拨、转移资金的情况。

七、其他事项

本审计报告仅供中国儿艺会《新孩子》专项基金公示接受捐赠的情况和受赠财产的使用、管理情况。对任何因审计报告使用不当产生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5月27日



姓名: 刘建英
 Full name: 刘建英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9-08-07
 Date of birth: 1969-08-07
 工作单位: 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1021196908076428
 Identification No.: 511021196908076428



证书编号: 510100240443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240443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八年十月十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10-10

2009年 3月 20日



姓名	武明皓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90-01-12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130603199001120015



武明皓 110101501210

11010150121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武明皓 1101015012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12-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12-2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恒诚信信了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5年9月2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恒诚信信了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5年3月21日

北京恒诚信信了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专用章。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刘建英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阜外亮甲店1号恩济
西园产业园15号楼B座一层、二层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110004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2006]67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4月2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877553933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刘建英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04月25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阜外亮甲店1号恩济西园产业园15号
楼B座一层、二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总部管理；公共事业管理；物业服务；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标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薪酬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破产清算服务；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代理记账；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商务管理代办服务；价格鉴证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 04月 17日